提案首页 界别 特邀

**柳城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提案**

案由（即题目）： 关于建设凤山镇对河村、头塘村农田灌溉水渠的提案

（委员提案）

|  |
| --- |
| 第一提案人（签名）： 胡宇佳 联系电话：15078484581 |
| 通讯地址： 凤山镇人民政府 提案日期：2025年1月10日 |

（单位提案）

|  |
| --- |
| 提案单位（公章）： 联系电话： |
| 联系人： 提案日期： |

提案审查意见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经提案审查委员会审查： | 提案编号 |  |
| 政协柳城县委员会  年 月 日 | | |

注：附议（联名）提案人必须了解提案内容，同意后在后面的“联名提案人签名页”工整签名。

|  |
| --- |
| 基本情况：  为改善凤山镇对河涂家95户320人，头塘茂林屯54户176人，共计496名群众（其中脱贫户17户59人）生产生活出行条件，带动产业发展，增加农民收入，提高生活质量，亟需在对河涂家、头塘茂林屯建设农作物排灌问题，改善生活生产条件。 |

|  |
| --- |
| 对策建议：  建议协调资金82万元在凤山镇对河村、头塘村建设小型农田水利设施，具体是：建设对河涂家屯三面光排水沟490米，内宽60厘米，高80厘米的农田水利设施；在头塘村茂林屯原有土沟水渠三面光硬化，总长度1500米，内空60\*80的农田水利设施。 |

**联 名 提 案 人 签 名 页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联名提案人**  **姓 名** | **通 讯 地 址** | **联 系 电 话** |
| 胡宇佳 | 凤山镇胜利街20号凤山镇人民政府 | 15078484581 |
| 释明辉 | 凤山镇开山寺 | 18077232777 |
| 朱志鹰 | 凤山镇胜利街新市场门面 | 18677296001 |
| 覃旋律 | 柳城县科工贸局财务室 | 18178825997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